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111年度第2次會議紀錄（視訊）

開會時間：111年8月17日（星期三）上午10:00~12:00

開會地點：視訊會議

主席：黃世傑召集人（陳正誠委員代理主持）

紀錄：黃煒傑書記

出席人員：

府外委員：薛承泰委員、伍維婷委員、林綠紅委員

府內委員：陳正誠委員、李碧慧委員、璩大成委員（馮容莊副策略長、張淑娟股長代理）、邱秀儀委員、黃秋玉委員、王素琴委員、紀玉秋委員、李綉美委員、張惠美委員、陳怡婷委員、何叔安委員（吳秀娥視察代理）、林夢蕙委員、劉惠賢委員（林惠雅技正代理）、陳小燕委員、李慧芝委員、黃景義委員、巫建恒委員、曾惠專委員、沈忠憲委員、陳麗婷委員、劉孟修委員、官碧蓮委員、俞旺程委員、余燦華委員、陳幸宜委員、劉冠詩委員、楊雅評委員、黃芳雅委員、陳儀委員

列席人員：朱勻安委員、洪靜琪技正、王麗娟股長

壹、主席報告：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

參、前次會議追蹤列管事項辦理情形：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加註網底為新加入者)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加註網底為新加入者)	當責人	完成 期限
綜合企劃科				
一、本府各機關構109至110年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獎勵計畫	性平舉辦109-110年成果分享活動暨表揚得獎機關構。	依本府111年5月11日號府授社婦幼字第1113068443號函，本局獲得旨揭獎勵計畫優等獎殊榮，於13-6性別平等大會會議（7月21日）公開表揚，本案專案敘獎名單業已奉核予本府性平辦，另一般敘獎，業已奉核在案。	李綉美	12/31
主席指示：解除列管。				
人事室、綜合企劃科				
二、性別主流意識培力課程辦理情形	(一) 111年度本局暨所屬機關主管及同仁每年需完成性別主流化訓練達100%。 【本局109至112年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實施計畫、行政院109年函頒「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109-112年）」】	1. 臺北市政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109-112年）明定一般公務人員、主管人員（含政務人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3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2. 本案除已通知所屬機關配合依前開計畫推動參訓，本局本（111）年度訓練計畫並遵照前開市府規定明訂本局主管及同仁研習時數。	陳麗婷	12/31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加註網底為新加入者)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加註網底為新加入者)	當責人	完成 期限
		3. 截止今年7月31日，本局同仁完訓比率為99.1% (556人/561人)；本局暨所屬同仁完訓比率為99.5% (2117人/2127人)。		
	(二) 111年度推動CEDAW培訓課程情形，本局暨所屬應訓人數及完訓率。【109-112年實體課程參訓率至少30%，其中5%為CEDAW (終身學習課程代碼410至413、516、517)】 【本局109至112年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實施計畫、行政院109年函頒「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CEDAW) 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 (109-112年)」】	1. 截止今年7月31日，本局同仁實體課程完訓比率為86.8% (487人/561人)；本局暨所屬同仁完訓比率為95.2% (2027人/2127人)。 2. 其中CEDAW實體培訓課程完訓比率，本局同仁為88.2% (495人/561人)；本局暨所屬同仁完訓比率為69.6% (1482人/2127人) (終身學習課程代碼410至413、516、517)。自8月15日起每月於主管會報告各單位未完成人數，請各主管督導單位同仁盡速完成，並配合人事處調查表稽催所屬機關填報完訓比例確實掌握進度。	陳麗婷	12/31
	(三) 本局111年度性別主流化講座 【1091203性平110-3決議】	原預計結合員工座談會辦理1場性別平等性別主流化講座，由所屬北市聯醫、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派同仁代表參加，惟因疫情暫緩，後續將視疫情調整期程或停辦。	陳麗婷	12/31
	(四) 本局111年度性別主流化進階課程 【1091203性平110-3決議】	本局111年度性別主流化進階課程已提報公訓處教育訓練計畫，預計於8月24-25日假公訓處辦理。	李綉美	12/31

主席指示：繼續列管。

聯合醫院

三、醫事人員性別教育課程	(一) 111年度性別主流化相關教育訓練課程辦理情形 (包括全院完訓率)。 【本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 (109-112年)、1040624性平104-2列管】	1. 依本府109-112年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動性別平等工作實施計畫規定： (1) 本府一般公務人員 (含機要人員) 每人每年均須完成3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2) 本府主管人員 (含政務人員) 每人每年均須完成3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 (3) 本府各機關構性平聯絡人及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18小時課程訓練，其中6小時以上應屬進階課	璩大成	12/31
--------------	--	--	-----	-------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加註網底為新加入者)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加註網底為新加入者)	當責人	完成 期限																																								
		<p>程。</p> <p>(4) 新聞聯絡人及經營本府社群媒體小編 (含本府以外單位人員) 每人每年均須完成3小時性別平等相關訓練。</p> <p>(5) 本府職工須達成每年1,000人或4年總計4,000人完成3小時性別平等相關實體課程訓練。由公訓處主管開課及調訓各機關職工。</p> <p>2. 本院截至111年6月30日參訓率說明如下：</p> <p>(1) 本院一般公務人員 (含機要人員) 每人每年均須完成3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72 887 1299 994"> <thead> <tr> <th></th> <th>總人數</th> <th>參訓人數</th> <th>參訓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合計</td> <td>1209</td> <td>1148</td> <td>89%</td> </tr> </tbody> </table> <p>(2) 本院主管人員 (含政務人員) 每人每年均須完成3小時性別主流化訓練</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72 1102 1299 1209"> <thead> <tr> <th></th> <th>總人數</th> <th>參訓人數</th> <th>參訓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合計</td> <td>180</td> <td>92</td> <td>51.1%</td> </tr> </tbody> </table> <p>(3) 本院性平聯絡人及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每人每年均須完成18小時課程訓練，其中6小時以上應屬進階課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72 1370 1299 1478"> <thead> <tr> <th></th> <th>總人數</th> <th>參訓人數</th> <th>參訓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合計</td> <td>2</td> <td>1</td> <td>50%</td> </tr> </tbody> </table> <p>(4) 本院新聞聯絡人及經營本府社群媒體小編 (含本府以外單位人員) 每人每年均須完成3小時性別平等相關訓練：</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72 1639 1299 1747"> <thead> <tr> <th></th> <th>總人數</th> <th>參訓人數</th> <th>參訓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合計</td> <td>1</td> <td>0</td> <td>0%</td> </tr> </tbody> </table> <p>(5) 本院職工109起至112年須完成3小時性別平等相關實體課程訓練 (由公訓處主管開課並調訓各機關，109年10月份辦理4期、11月份辦理2期、110年11月份辦理5期、111年3月份辦理4期)：</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72 2020 1299 2128"> <thead> <tr> <th></th> <th>總人數</th> <th>參訓人數</th> <th>參訓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合計</td> <td>107</td> <td>78</td> <td>72.8%</td> </tr> </tbody> </table>		總人數	參訓人數	參訓率	合計	1209	1148	89%		總人數	參訓人數	參訓率	合計	180	92	51.1%		總人數	參訓人數	參訓率	合計	2	1	50%		總人數	參訓人數	參訓率	合計	1	0	0%		總人數	參訓人數	參訓率	合計	107	78	72.8%		
	總人數	參訓人數	參訓率																																									
合計	1209	1148	89%																																									
	總人數	參訓人數	參訓率																																									
合計	180	92	51.1%																																									
	總人數	參訓人數	參訓率																																									
合計	2	1	50%																																									
	總人數	參訓人數	參訓率																																									
合計	1	0	0%																																									
	總人數	參訓人數	參訓率																																									
合計	107	78	72.8%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加註網底為新加入者)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加註網底為新加入者)	當責人	完成 期限								
	<p>(二) 111年度推動CEDAW 培訓課程情形，包括應訓人數及完訓率。【109-112年內實體課程參訓率至少30%，其中5%含CEDAW（終身學習課程代碼410至413、516、517）】</p> <p>【本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109-112年）、行政院109年函頒「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109-112年）」】</p>	<p>3. 本院111年加強性別主流化課程宣導：每月發全院訊息通知加強宣導學習性別主流化課程，請所屬主管及同仁配合依規定完成研習時數。</p> <p>1. 行政院訂有「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宣導計畫（109-112年）」對於本府辦理相關教育訓練進行成效評估，爰請各機關（構）職員109年應配合完成 CEDAW 進階「實體課程」（終身學習課程代碼僅限410至413、517）至少1小時，且職員及主管人員之參訓率各達機關（構）總人數10%以上。</p> <p>2. 惟人事處考量各機關（構）現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以下簡稱武漢肺炎）之防疫工作及避免引發群聚感染疑慮，經與本市性別平等辦公室共同討論後，調整各機關（構）職員及主管人員之參訓率於110年底前各達成機關（構）總人數5%以上，109年及110年2年參訓人員則不重複計算。</p> <p>3. 109年起至111年底前各達成機關（構）CEDAW 進階「實體課程」（終身學習課程代碼僅限410至413、517）至少1小時，各機關（構）職員及主管人員之參訓率應於總人數5%以上，本院109至111年參訓率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70 1682 1299 1794"> <thead> <tr> <th></th> <th>總人數</th> <th>參訓人數</th> <th>參訓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合計</td> <td>1290</td> <td>1210</td> <td>93.8%</td> </tr> </tbody> </table> <p>4. 本院111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培訓課程：</p> <p>(1) 規劃課程：下半年辦理2場 CEDAW 及性騷擾性別主流化課程，惟仍視疫情調整期程或暫停辦理。</p> <p>(2) 加強宣導：每月發全院訊息通知加強宣導學習性別主流化及線上數位學習代號終身學</p>		總人數	參訓人數	參訓率	合計	1290	1210	93.8%	璩大成	12/31
	總人數	參訓人數	參訓率									
合計	1290	1210	93.8%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加註網底為新加入者)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加註網底為新加入者)	當責人	完成期限
		習課程代碼410至413、517 CEDAW 進階課程，請所屬主管及同仁配合依規定完成研習時數。		
主席指示：繼續列管。				
健康管理科、長期照護科、心理衛生科				
四、112年提報性別影響評估案件4件	<p>(一) 112年性別影響評估案件共計4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臺北市出生性別比監測與稽查計畫 2.失智症盛行率性別差異分析報告 3.長照家庭照顧者的健康狀況 4.探究自殺與身心健康成因的性別差異，以擬定推動防治方案 <p>(二) 111年第2次會議前，(擬於111年8月召開)，企劃科彙整各業管單位撰寫之性別影響評估表送府外委員審查，並依照委員意見修正評估表</p> <p>(三) 111年第3次會議進行112年性別相關介入規劃報告，並完成填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第一部分-機關自評】參、評估結果。</p> <p>【本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109-112年)、1101130性平110-3決議】</p>	<p>本局112年度性別影響評估案件共計4案，111年6月23日、7月1日、7月7日已送府外委員審查，委員審查意見詳如附件2，已請各業管單位依委員意見修正。</p>	李綉美	12/31
性別影響評估各	1. 臺北市出生性別比監測與稽查計畫	本計畫參考委員審查意見修正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已於7月14日(四)回復企劃科彙辦，並於111年7月26日通過評估表審查作業。	林夢蕙	12/31
	2. 失智症盛行率性別差異分析報告	(服務股填報) 本案業於111年7月26日依委員審查意見回復修正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劉惠賢	12/31

列管事項	待辦/問題點 (加註網底為新加入者)		進度/說明/解決方案 (加註網底為新加入者)	當責人	完成 期限
	案件 正 進 度				
		3. 長照家庭照顧者的健康狀況	(服務股填報) 本案業於111年7月29日依委員審查意見回復修正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並於111年8月8日通過評估表審查作業。	劉惠賢	12/31
		4. 探究自殺與身心健康成因的性別差異，以擬定推動防治方案	自殺防治中心112年性別影響評估案件，已於111年7月1日提報112年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性別預算表、112年度計畫書，並於111年7月20日通過評估表審查作業。	陳小燕	12/31

性別平等辦公室：

1. 臺北市出生性別比之稽查與宣導計畫：建議2-1性別目標部分，加入該計畫書第2頁第參點及2-2部分執行策略列出（第24至25頁），2-3部分請將性別預算費用列出（第27頁）。
2. 失智症盛行率性別差異分析報告：計畫名稱請以重大施政計畫為名並附上該計畫書，建議1-1部分可加入臺北市女性權益保障辦法第11條促進女性醫療保健之部分（第35頁）；2-1之性別目標，改勾選「無性別目標」，2-2部分建議具體列出111年度性別元素如何融入課程設計（第40頁）。
3. 長照家庭照顧者的健康狀況：計畫名稱請以重大施政計畫為名（第49頁）並附上該計畫書。
4. 臺北市自殺防治工作計畫：計畫名稱部分建議將年度放入（第61頁）；1-1部分，建議新增性別政策綱領的健康醫療與照顧篇提及「性別角色規範、及社會壓力在不同性別的呈現方式對男女性別差異的影響之關注須納入。」及CEDAW第12條婦女和保健、CEDAW第24號一般性建議（第61頁）；建議1-3後半段涉及性別目標及執行策略部分，分別移至2-1及2-2（第64頁）；第二部分程序參與請補上專家學者姓名（第68頁）。

主席指示：請依性平辦意見修改，繼續列管。

肆、報告事項：

- 一、案由：本局112年性別影響評估案件修正及後續預定作業期程規劃，報請公鑒。(綜合企劃科)

說明：

- (一)本局112年度性別影響評估案件共計4案，111年6月23日、7月1日、7月7日已送府外委員審查，委員審查意見詳如附件2，請各業管單位後續依委員意見修正。
- (二)後續性別影響評估相關預定作業期程規劃如下：

111年度會議	工作項目	單位
第2次會議 (8月)	1. 依照委員意見修正評估表 2. 決定111年度性別分析撰寫	各案件執行單位
第3次會議 (12月)	1. 進行112年度計畫類案件性別相關介入規劃報告 2. 決定113年計畫類性別影響評估案件	各案件執行單位
112年度會議	工作項目	單位
第1次會議 (2月)	進行111年度性別影響評估案件成效報告	各案件執行單位

擬辦：依說明（二）預定作業期程辦理。

主席裁示：請各權管單位依規劃期程辦理。

二、案由：本局112年性別預算編列情形，報請公鑒。(會計室)

說明：本局主管112年性別預算經彙整業務單位提報，共計39案（詳附件3性別預算表）

單位		提報預算 案件數	備註
衛生局	科	2	綜合企劃科、健康管理科
健康服務中心		37	內湖區健康服務中心提報4案，餘各中心提報3案

擬辦：嗣後將依112年預算案議會審查情形更新本局112年性別預算編列數。

伍維婷委員：

1. 目前的性別預算編列方式大都以12區健康服務中心為主，未來性別預算的規劃建議能跟性別影響評估的重大施政結合。
2. 產後婦女的照護，除了母乳哺育之外，還有其他許多面向，如產後憂鬱等，建議可就婦女需求進行照護，避免造成產後婦女額外壓力。
3. 目前有提供身障婦女舒適的產檢環境之醫療院所相當有限，期待衛生局可以編列相關預算供醫療院所改善環境。

林綠紅委員：

1. 各區針對身障婦女編列之預算內容不盡相同，部份健康服務中心強調身障女性在生育諮詢上的協助，有些則是優生保健法諮詢。不管在 CEDAW 或是 CRPD（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對於身障女性在優生保健法被迫做結紮、人工流產在臺灣都是很重要的議題，建議與優生保健相關的議題可以調整減少，以確實提供身障女性生育上的協助。
2. 倡導母乳哺育有時反而會變成一種壓力，建議應回到孕產婦本身，或協助產婦如何進行母乳哺育，而不是只是單純的追求哺乳比率。

性別平等辦公室：

1. 第70頁，112年推動性別主流化相關業務，預算數請再核對確認。
2. 主計處有臺北市性別預算編列原則及注意事項，衛生局如有公共建設部分亦可納入性別預算中。

主席裁示：請依委員建議與性平辦意見修正。

三、案由：有關「臺北市精神衛生行政工作概況」簡訊報告案，報請公鑒。(統計室)

說明：

- (一)本篇簡訊係以近10年臺北市精神衛生行政工作執行成果概況，就性別、個案分級及行政工作等面向，進行統計結果之摘要分析，詳如附件4。
- (二)110年臺北市列冊追蹤照護之精神衛生管理個案（以下簡稱個案）1.4萬人（占全國1

成2)，較109年減500人（減3.5%），近十年間平均年減2.6%，而臺北市管理個案占當年人口數千分比由101年之6.5‰，逐年降至110年之5.4‰。

(三)按分級標準觀察，110年追蹤管理個案以三級6,328人（占46.1%）最多，四級個案人數3,867人（占28.2%）次之，兩者合占7成4；惟概觀近十年時間數列，三、四級平均年增率分別減少6.3%及1.4%；相較一、二級個案，雖僅占分級個案數合計24.7%，惟與十年前（民國101年）相比，成長幅度分別近1.0倍及逾1.3倍，十年間平均成長幅度達7.9%及9.9%。

(四)以參與照護追蹤個案訪員（以下簡稱訪員）面向觀察，110年臺北市訪員人數225人，較101年僅增25人（平均十年增1.3%）；而訪員性別比，以102年女性為男性3倍，至110年已達24倍。

擬辦：本簡訊電子檔將上載至本局網站「業務資訊」之「統計資訊」專區發布，供各界查詢參考。

伍維婷委員：建議從承辦同仁的角度思考需要哪些變項，才能更符合訪員、患者的需求，本案可做更細部分析，如年齡、行政區。

薛承泰委員：希望能針對性別來做分析，如男女分布的狀況、歷年統計的數字等。

林綠紅委員：訪員職場上以女性工作者為主，應配套思考如何讓訪員久任或提供其他協助，是否因為家庭中的性別角色離職或其他特殊狀況等。

性別平等辦公室：本案值得做性別分析的探究，建議作為性別分析主題。

主席裁示：同意備查。

四、案由：有關「市衛政統計季刊-第10期」報告案，報請公鑒。(統計室)

說明：

(一)本室為強化統計支援決策功能，規劃「市衛政統計季刊」係以每年1、4、7、10月最後一週之星期一為發布市衛政統計季刊上網日，而季刊之發布係以固定版型格式與出刊頻率模式，呈現最新統計資訊之概況，且以動態視覺圖示展現時間數列資料為特點。

(二)本篇第10期季刊（附件5）摘要如下：

3. 截至111年1至6月底統計，臺北市辦理受聘僱外國人（移工）定期健康檢查總人數為1萬5,557人。

4. 以國籍別區分，則印尼1萬1,864人居多，占健檢人數76.3%，而菲律賓2,472人（占15.9%）居次。

5. 以性別區分，則女性1萬5,050人最多，占96.7%，男性507人（占3.3%）。

6. 觀察健檢不合格原因，其肺結核疑似個案47人最多，占不合格原因73.4%。

擬辦：本季刊已於本（111）年7月25日（星期一）以電子檔上載本局外網（機關業務/業務資訊 /統計資訊）供各界參閱。

薛承泰委員：描述可以加入發生在哪個國家、哪個性別比例最高，讓報告更有意義。

主席裁示：請統計室參照委員意見修正。

五、案由：有關111年上半年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檢討與修正案，報請公鑒。(統計室)

說明：

(一)依據本局109至112年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實施計畫辦理。

(二)本局至110年底性別統計指標計78項(附件6)，經本室檢視，建議新增性別統計項目「家戶健康訪視服務人次」與性別統計指標「家戶健康訪視服務性別比」共計2項，說明如下：

(三)依本局「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所屬十二區健康服務中心家戶健康訪視業務作業要點」辦理社區家戶健康訪視業務，且依複分類就性別面及行政區別，可區分整理近7年資料如下：

臺北市家戶健康訪視服務人次

單位：人次；男/百女

年度/行政區別	總計	松山區	信義區	大安區	中山區	中正區	大同區	萬華區	文山區	南港區	內湖區	士林區	北投區
104	17,944	878	312	723	634	927	778	3,577	2,206	1,489	2,365	2,507	1,548
男	12,532	555	217	468	422	631	503	2,459	1,571	1,078	1,653	1,840	1,135
女	5,412	323	95	255	212	296	275	1,118	635	411	712	667	413
性別比	231.56	171.83	228.42	183.53	199.06	213.18	182.91	219.95	247.40	262.29	232.16	275.86	274.82
105	33,520	1,687	1,375	1,112	1,543	1,932	1,294	7,221	3,074	2,865	4,472	4,993	1,952
男	16,367	759	652	522	737	999	633	3,748	1,484	1,373	2,063	2,490	907
女	17,153	928	723	590	806	933	661	3,473	1,590	1,492	2,409	2,503	1,045
性別比	95.42	81.79	90.18	88.47	91.44	107.07	95.76	107.92	93.33	92.02	85.64	99.48	86.79
106	37,139	1,102	1,196	2,840	2,092	2,081	1,418	7,715	4,252	3,118	4,983	4,743	1,599
男	18,056	485	625	1,326	978	1,037	735	3,946	2,024	1,509	2,258	2,396	737
女	19,083	617	571	1,514	1,114	1,044	683	3,769	2,228	1,609	2,725	2,347	862
性別比	94.62	78.61	109.46	87.58	87.79	99.33	107.61	104.70	90.84	93.78	82.86	102.09	85.50
107	36,629	1,088	1,166	2,872	1,905	1,229	680	8,022	3,980	3,143	5,037	5,392	2,115
男	17,996	492	616	1,360	904	666	394	4,134	1,928	1,550	2,311	2,680	961
女	18,633	596	550	1,512	1,001	563	286	3,888	2,052	1,593	2,726	2,712	1,154
性別比	96.58	82.55	112.00	89.95	90.31	118.29	137.76	106.33	93.96	97.30	84.78	98.82	83.28
108	36,668	1,332	1,978	2,624	1,708	1,134	222	8,173	3,992	3,336	5,188	5,685	1,296
男	17,848	618	957	1,197	814	584	128	4,212	1,908	1,616	2,410	2,796	608
女	18,820	714	1,021	1,427	894	550	94	3,961	2,084	1,720	2,778	2,889	688
性別比	94.84	86.55	93.73	83.88	91.05	106.18	136.17	106.34	91.55	93.95	86.75	96.78	88.37
109	37,635	1,186	2,631	1,324	2,639	969	124	8,331	4,283	3,121	4,975	5,846	2,206
男	18,178	527	1,337	558	1,230	480	50	4,212	2,084	1,505	2,300	2,848	1,047
女	19,457	659	1,294	766	1,409	489	74	4,119	2,199	1,616	2,675	2,998	1,159
性別比	93.43	79.97	103.32	72.85	87.30	98.16	67.57	102.26	94.77	93.13	85.98	95.00	90.34
110	29,572	997	3,505	3,700	1,235	1,001	69	1,476	4,146	1,489	4,490	5,716	1,748
男	14,428	463	1,650	1,735	573	513	32	839	2,027	757	2,079	2,891	869
女	15,144	534	1,855	1,965	662	488	37	637	2,119	732	2,411	2,825	879
性別比	95.27	86.70	88.95	88.30	86.56	105.12	86.49	131.71	95.66	103.42	86.23	102.34	98.86

資料來源：臺北市衛生局。

擬辦：新增性別統計項目與性別統計指標各1項。

主席裁示：同意備查。

伍、討論事項：

一、案由：本局111年度性別分析專題撰寫建議，提請討論。(統計室、綜合企劃科)

說明：依據「本局109至112年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實施計畫」(附件7)第

伍點第四項性別分析規定，每年至少需撰擬2篇以上性別分析專題。

1. 經查105至110年本局撰擬2篇性別統計分析專題如下：

年度	性別統計分析專題	撰寫科室
105年	104年北市與全國死亡率差異性檢定	統計室
	自殺防治性別統計分析	心理衛生科
106年	臺北市事故傷害—跌倒（落）死因分析	統計室
	臺北市出生性別統計分析	健康管理科
107年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暨所屬機關現有員工概況	統計室
	吸菸與戒菸	健康管理科
108年	臺北市青少年物質成癮概況分析	統計室
	臺北市結核病發生率與性別差異	疾病管制科
109年	從統計指標看肝病對臺北市民生活品質之影響	統計室
	臺北市長期照顧整合計畫	長期照護科
110年	淺談臺北市銀髮族事故傷害死亡之性別差異分析	統計室
	臺北市失智症照護服務計畫—性別統計分析及介入規劃報告	長期照護科

2. 經企劃科箋請統計室提供111年度性別分析撰寫建議，該室回復擬撰寫題目為「臺北市民對自我糖尿病照護之性別概況」專題1篇。

3. 另1篇未定，建議比照107年度本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2次會議討論模式，由111年性別影響評估案件選出統計分析專題，提會討論後決定。

4. 111年性別影響評估案件與歷年性別統計分析撰寫情形如下：

編號	計畫名稱	性別分析 撰寫年度	執行單位
1	探究自殺與身心健康成因的性別差異，以擬定推動防治方案	105年	心理衛生科
2	臺北市出生性別比監測與稽查計畫	106年	健康管理科
3	長照家庭照顧者的健康狀況	109年	長期照護科
4	失智症盛行率性別差異分析報告	110年	長期照護科

擬辦：

一、建議本局性別分析專題2篇：

1. 第1篇為「臺北市民對自我糖尿病照護之性別概況」（統計室）。
2. 第2篇建議由心理衛生科以「自殺防治計畫」為主題範疇，撰寫性別分析專題。

二、撰寫單位完成性別分析專題後，提送本小組會議進行專題報告。

林綠紅委員：訪員性別比分析或自殺防治的性別分析，可一併納入自殺情況的交織性問題，如年齡或其他因素，特別是年齡，如近年來老年自殺者漸漸提升如何防治等面向的分析。

主席裁示：第1篇由統計室撰寫「臺北市民對自我糖尿病照護之性別概況」；第2篇請心衛科

參考委員建議朝「臺北市精神衛生性別分析」方向製作，主題名稱授權心衛科會後確認後再提供。

陸、臨時動議：

一、性別影響評估檢視流程之提醒（性別平等辦公室）：

經檢視官網發現111年3月25日公告「臺北市新興菸品管理自治條例」未於專家學者程序參與完成後，提報性平小組或送請性平辦確認。故請依總計畫第14頁附件1執行及採用新版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並提醒該自治條例須至性平小組報告參採情形，以利備查。

主席裁示：請各單位依流程辦理，本案請於下次會議報告。

柒、下次開會時間：111年12月。

捌、散會：